

2024 年北京市通州区教育委员会 部门整体绩效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北京市通州区教育委员会是负责本区教育工作的部门，根据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通政发〔2019〕4号），设立北京市通州区教育委员会。内设15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党建科、宣传科、发展规划科（审批科）、基建科、学前教育科、小教科、中教科、职业与成人教育科、体育美育科、督导科、法治安全科、审计科、财务科、人事科。主要职责包括：

（1）贯彻落实国家、北京市关于教育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推进依法治教，研究拟订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教育设施专项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教育系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组织落实各级各类教育相关标准体系。统筹、协调和指导本区教育工作。统一管理学前教育、基础教育、中等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及其他各类教育事业。

（3）负责本区教育系统扶贫协作和支援合作工作。推进职业教育的改革与发展。指导本区教育系统及农村、企业、社区的

综合教育改革工作。

(4) 统筹、协调和指导本区学习型社会、终身学习服务体系建设工作。

(5) 根据管理权限，负责审核、审批国家举办的、国家机构以外的社会组织或者个人举办的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项目的设置、变更和终止，并履行监管职责。

(6) 落实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关于招生考试与评价制度改革政策和中等教育招生计划，并负责本地区考试的组织和管理工作。落实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教学基本要求和基本文件，监督管理教材使用情况。负责本区教育系统各级各类学校学籍管理工作。

(7) 管理、指导本区教育系统各级各类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协调、指导各类学生的社会实践和校外教育工作。

(8) 统筹规划、组织实施本区教育督导与评估工作，落实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教育督导与评估的规章制度，制定本区实施方案。组织教育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贯彻执行情况的督导检查。对义务教育实施情况进行监测，对义务教育的教育教学质量和均衡发展状况实施督导检查。

(9) 负责本区各级各类教育发展状况和质量的监测及办学状况和教育教学水平的督导评估。对街道乡镇及区属有关单位的教育工作进行督导和评估。对教育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对教育政策的施行效果进行评价，提出报告和建议。负责发

布督导报告。

(10) 负责教师队伍师德师风建设、教师工作及教育类社会团体的管理。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本地区教师资格认定相关工作。协调、指导本区教育系统人事和人事制度改革工作。统筹、指导教育系统教师和管理人员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国家举办的各级各类学校编制标准。

(11) 落实市区关于教育经费筹措、教育基本建设投资的政策。负责管理区本级教育国有资产和教育基本建设项目。负责监督教育经费预算的执行情况及教育收费政策落实情况。统筹管理本区教育基本建设投资、教育经费、教育贷款。

(12) 规划、指导本区教育系统各级各类学校后勤和后勤改革工作。协调组织街道乡镇及有关部门做好校园及周边环境整治、维护学校正常秩序等工作。

(13) 负责本区教育系统国际及对港澳台地区的教育合作与交流。负责国际学生及港澳台侨学生相关工作。负责中外合作办学相关管理工作。指导本区汉语国际教育工作。

(14) 负责本区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工作。规划、指导本区教育科学研究、教育教学研究和教育现代信息技术发展工作。

(15) 负责本区教育系统的安全管理工作，对以区教委名义组织的各类活动的安全工作承担主体责任。

(16)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包括绩效目标设立依据、

目标与职责任务匹配情况、目标合理性等）。

2024年北京市通州区教育委员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为“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日常运转”；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分别为“产出指标-数量指标-科目调整次数”、“产出指标-质量指标-预算编制质量”、“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运转保障率”、“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三公经费控制率”。

1. 绩效目标设立依据

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北京市通州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通州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通财绩效发〔2023〕34号）、《北京市通州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通州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通财绩效发〔2023〕35号）等文件要求，依据全区发展战略、本部门职责及实际情况，我部门科学设置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要求相符且具有可衡量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确保教育经费的有效管理和使用。

2. 目标与职责任务匹配情况

我部门负责全区教育资源的配置及管理、教育政策的贯彻落实，通过提高教育经费运转保障率，确保预算执行的有效性，保障教育经费有效管理和合理使用，从而提升教育质量和效率。

通过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能够更准确地反映我区教育经费需求，避免预算编制中的不合理现象，确保教育资源的有效配置，能够确保教育经费的合理使用，防止资金浪费和

挪用，保障教育项目的顺利实施，进而确保我部门日常工作的顺利进行，保障我区教育事业的稳定发展。

3. 目标合理性

我部门绩效目标符合预算管理及教育经费使用等相关政策导向，切合我部门职责及工作实际，目标明确具体，可操作性强，效果可衡量，能够有效推动我部门在预算编制和执行层面的规范化、科学化，能够有效提升我部门的预算执行效率和预算管理水平。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年预算数 727891.6815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517862.252187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210029.429336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 0.00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决算数 713999.5026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 504708.440441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数 209291.062253 万元，其他支出决算数 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09%。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 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为“科目调整次数≤5 次”，2024 年全年部门各单位功能分类科目平均实际调整次数为 1 次，达到指标值。

2. 产出质量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为“预算编制质量($|(\text{执行数}-\text{预算数})/\text{预算数}|$) $\leq 5\%$ ”，2024年全年部门实际预算编制质量($|(\text{执行数}-\text{预算数})/\text{预算数}|$)为1.91%，达到指标值。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为“三公经费控制率(执行数/预算数)=100%”，2024年全年部门实际三公经费控制率(执行数/预算数)为100.00%，达到指标值。

2. 社会效益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为“运转保障率=100%”，2024年全年部门实际运转保障率=100%，达到指标值。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全面覆盖预算管理、资金管理及会计核算等方面，确保财务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为规范预算管理提供制度保障；根据国家政策法规和财务管理最新要求，及时修订完善相关制度，确保制度的时效性和适用性；加强学校财务人员制度学习，定期强调经费支出方向，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各项财务管理制度落到实处。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在资金使用合规性上，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和预算安排使用教

育经费，杜绝挪用或挤占教育经费的情况产生，严禁出现无预算或超预算支出的情况，规范教育经费使用审批流程，明确各级审批权限，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评估，确保资金使用符合预算目标；在资金使用安全性上，有效发挥内部控制作用，规范资金使用流程，加强资金监管力度，提高资金使用透明度，定期开展财务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加强会计基础工作，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真实反映教育经费的收支情况，定期开展每月财务对账工作，确保财务数据真实、完整、准确；建立完善的会计档案管理制度，对会计凭证、账簿、报表等会计档案进行妥善保管，确保会计信息的可追溯性；持续加强教育系统财务人员队伍建设，继续开展对基层单位财务工作的培训指导，组织教育系统财务人员参加业务培训，提高财务人员专业能力及业务素质。

（二）资产管理

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明确各单位、各岗位的资产管理责任；规范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环节，根据内控制度要求管理我部门财产物资，确保各项资产物资及时登记入账，做到账务相符，资产管理员与财务人员及时对账，做到账账相符；利用资产管理信息化平台，实现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资产管理效率。

（三）绩效管理

落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强化各项目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认真履行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各项目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抓好预算管理的事前、事中、事后三个关键环节的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跟踪管理和绩效评价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体系，将绩效目标贯穿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全过程。充分利用预算绩效评估结果，抓好整改、跟踪、落实。在强化结果的应用、突出绩效问责等方面扩大运用范围，增强运用效力，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结转结余率

2024 年我部门年末结转结余决算数 19985.5803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决算数 15891.175268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决算数 4094.405058 万元；部门整体结转结余率为 2.72%，表明我部门资金使用效率较高，预算整体控制较好。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4 年我部门支出全年预算数 727891.6815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517862.252187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210029.429336 万元；我部门支出决算数 713999.5026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 504708.440441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数 209291.062253 万元；部门整体预决算差异率为 1.91%，其中，部门基本支出预决算差异率为 2.54%，部门项目支出预决算差异率为 0.35%，表明我部门预决算数据偏差较小，预算编制管理水平

平较高。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 评价得分情况

我部门 2024 年绩效指标体系共包括 4 个指标，对每个指标赋 25 分，我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最终总得分为 90 分，其中：

1.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科目调整次数≤5 次”，2024 年全年部门各单位功能分类科目平均实际调整次数为 1 次，达到指标值，自评得分为 20 分。

2.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5%”，2024 年全年部门实际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为 1.91%，达到指标值，自评得分为 20 分。

3.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三公经费控制率（执行数/预算数）=100%”，2024 年全年部门实际三公经费控制率（执行数/预算数）为 100.00%，达到指标值，自评得分为 25 分。

4.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运转保障率 = 100%”，2024 年全年部门实际运转保障率 = 100%，达到指标值，自评得分为 25 分。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功能分类科目存在部分调整。

2024 年，我部门功能分类科目预算调整涉及单位 68 家，功能分类科目预算调整涉及金额 18063.488735 万元，功能分类科

目预算调整涉及经费包括单位社会保险、住房补贴及住房公积金等。

原因分析：财务人员专业能力不足，预算编制水平有所欠缺，导致功能分类科目编制缺乏准确性；预算管理意识薄弱，对预算编制的重要性认识不足，缺乏预算审核的自觉性和主动性；预算审核机制不健全，缺乏有效的预算审核，无法对预算编制出现的问题及时纠正，导致预算编制出现错误。

2. 预算执行存在部分偏差。

2024 年我部门支出全年预算数 727891.681523 万元，支出决算数 713999.502694 万元，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为 1.91%。

原因分析：2024 年我部门统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经费预算编制数比实际执行数多，未执行数未进行当年预算追减，用于安排 2025 年 1 月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措施建议（整改措施、下一步工作举措）

（一）整改措施

加强我部门财务人员专业能力培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按照实际经费需求准确编制预算，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提高对二级单位预算编制的审核力度，尤其是针对易错功能科目，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可执行性。

（二）下一步工作举措

继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严格执行预算，确保资金执行到位，提高教育经费资金使用效益；紧盯资金支出进度，确保各单位在资金安全规范支出的情况下，按照规定时间进度完成支出进度要求；强化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科学合理设置相关指标，确保目标与实际情况相符，指标具有可衡量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

